

证券代码：002488

证券简称：金固股份

编号：2018-064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 2014 年非公开发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265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3,393,357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7.10 元，共计募集资金 633,959,974.70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1,673,499.05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612,286,475.65 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会计师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960,783.49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610,325,692.16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4）271 号）。

2.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590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63,339,382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6.53 元，共计募集资金 2,699,999,984.46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35,5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664,499,984.46 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汇入本

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5,788,678.82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658,711,305.6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96号)。

(二) 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1. 2014 年非公开发行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18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备注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306068860018175678911	85,609.49	募集资金专户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306068860608500012495	205,55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合计			205,635,609.49	

注:不含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 25,000 万元人民币。

2.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18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备注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8110801011756789668	280,127,393.66	募集资金专户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3301040160007136792	239,429,838.35	募集资金专户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306068860018800028940	40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630029927	20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
特维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8110801013601148562	231,059,149.07	募集资金专户
特维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3301040160007371175	193,993,936.63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1,544,610,317.71	

注:不含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 100,000 万元人民币。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不存在差异。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 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 2014 年非公开发行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 2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

(2)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 1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6,903.7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84.1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167.8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500 万只新型高强度钢制轮毂和 200 万只车轮生产线项目”之首期投资项目	否	61,032.57	61,032.57	4,803.79	18,532.83	30.37%	2018 年 12 月 31 日	0	否	否
“年产 500 万只新型高强度钢制轮毂项目”										
汽车后市场 020 平台建设 项目	否	265,871.13	265,871.13	380.34	17,635	6.63%	2020 年 04 月 25 日	0	否	否
合 计		326,903.7	326,903.7	5,184.13	36,167.8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年产 500 万只新型高强度钢制轮毂和 200 万只车轮生产线项目”之首期投资项目“年产 500 万只新型高强度钢制轮毂项目”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2 日用募集资金予以置换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投项目 8,575.78 万元。2、汽车后市场 020 平台建设项目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0 日用募集资金予以置换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投项目 16,913.16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年产 500 万只新型高强度钢制轮毂和 200 万只车轮生产线项目”之首期投资项目“年产 500 万只新型高强度钢制轮毂项目” 根据公司 2017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2、汽车后市场 020 平台建设项目 根据公司 2018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公司拟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满足特维轮网络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汽车后市场业务的营运资金需求，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年产 500 万只新型高强度钢制轮毂和 200 万只车轮生产线项目”之首期投资项目“年产 500 万只新型高强度钢制轮毂项目”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205,635,609.49 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85,609.49 元，以七天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 205,550,000.00 元，不含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5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2、汽车后市场 020 平台建设项目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544,610,317.71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1,544,610,317.71 元，不含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00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